

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5日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文文先生主持，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现场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讨论认为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有利于公司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监事会经讨论认为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号）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不

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！

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年10月26日